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4-25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 政府 總 決算

臺灣 嘉義 地 方 法 院 單 位 決 算

臺灣 嘉義 地 方 法 院 編 印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一)	總說明.....	1-9
(二)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0-13
(三)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4-15
(四)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6-21
(五)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22-23
(六)	平衡表.....	24
(七)	資本資產表.....	25
(八)	現金出納表.....	26
(九)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27-46
(十)	資本資產變動表.....	48-49
(十一)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50-51
(十二)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52-55
(十三)	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56-59
(十四)	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60-63
(十五)	收入支出彙計表.....	64
(十六)	歲入保留分析表.....	65
(十七)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66-67
(十八)	歲出保留分析表.....	68-69
(十九)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70-73
(二十)	人事費分析表.....	74-75
(二十一)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76-77
(二十二)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78
(二十三)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79
(二十四)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80-83
(二十五)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84-94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歲入預算執行概況

1. 本年度部分：本年度預算數 94,434,000 元，決算數 224,403,384 元(含實現數 223,799,143 元及應收數 604,241 元)，占預算數 237.63%，超收 129,969,384 元。各項收入情形略述如下：

(1)罰金罰鍰及怠金：本年度預算數 20,000 元，決算數 0 元(含實現數 0 元及應收數 0 元)，占預算數 0.00%，短收 20,000 元，係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等罰款收入。

(2)沒入及沒收財物：本年度預算數 1,200,000 元，決算數 1,218,501 元(含實現數 1,098,501 元及應收數 120,000 元)，占預算數 101.54%，超收 18,501 元，係沒入刑事訴訟案件保證金等收入。

(3)賠償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0 元，決算數 119,319,260 元(含實現數 119,319,260 元及應收數 0 元)，超收 119,319,260 元，係收營建署匯入給付代辦嘉義地方法院暨同院檢察署遷建辦公大樓新建工程之工程缺失爭議仲裁判斷相關費款等收入。

(4)司法規費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88,993,000 元，決算數 96,962,255 元(含實現數 96,493,014 元及應收數 469,241 元)，占預算數 108.95%，超收 7,969,255 元，係民事訴訟案件、非訟事件、公證案件及行政訴訟費等規費收入。

(5)使用規費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1,010,000 元，決算數 901,213 元(含實現數 901,213 元及應收數 0 元)，占預算數 89.23%，短收 108,787 元，係閱卷影印費等收入。

(6)財產孳息：本年度預算數 8,000 元，決算數 7,075 元(含實現數 7,075 元及應收數 0 元)，占全年度預算數 88.44%，短收 925 元，係本院專戶存款之利息及場地租金等收入。

(7)廢舊物資售價：本年度預算數 45,000 元，決算數 176,767 元(含實現數 176,767 元及應收數 0 元)，占預算數 392.82%，超收 131,767 元，係拍賣報廢物資等收入。

(8)雜項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3,158,000 元，決算數 5,818,313 元(含實現數 5,803,313 元及應收數 15,000 元)，占預算數 184.24%，超收 2,660,313 元，係清理提存案件逾十年未領取繳庫數、少年教養費及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等收入。

2. 以前年度部分：以前年度轉入本年度應收數 53,735 元，註銷數 43,985 元，實現數 9,750 元，未結清數 0 元，各項情形略述如下：

(1)105 年度罰金罰鍰及怠金：105 年度轉入數 12,858 元，註銷數 12,858 元，實現數 0 元。

(2)105 年度司法規費收入：105 年度轉入數 40,877 元，註銷數 31,127 元，實現數 9,750 元。

(二)歲出預算執行概況

1. 本年度部分：經奉核定預算 477,155,000 元，本年度決算數 468,697,680 元(含實現數 466,758,680 元及保留數 1,939,000 元)，賸餘數 8,457,320 元，分析如下：

(1)一般行政：本年度預算數 435,047,000 元，決算數 427,063,876 元(含實現數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425,124,876 元及保留數 1,939,000 元)，占預算數 98.16%，賸餘數 7,983,124 元，主要係法定編制人員待遇結餘，已由國庫自動收回。

(2) 審判業務：本年度預算數 36,452,000 元，決算數 36,440,687 元，占預算數 99.97%，賸餘數 11,313 元，主要係辦理國內旅費結餘，已由國庫自動收回。

(3) 少年及家事事件處理：本年度預算數 4,221,000 元，決算數 4,019,335 元，占預算數 95.22%，賸餘數 201,665 元，主要係給養費結餘，已由國庫自動收回。

(4)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本年度預算數 375,000 元，決算數 373,782 元，占預算數 99.68%，賸餘數 1,218 元，主要係消耗品結餘，已由國庫自動收回。

(5) 交通及運輸設備：本年度預算數 545,000 元，決算數 545,000 元，占預算數 100%，全數執行完畢。

(6) 其他設備：本年度預算數 257,000 元，決算數 255,000 元，占預算數 99.22%，賸餘數 2,000 元，主要係辦理嘉義簡易庭電梯主機汰換案結餘。

(7) 第一預備金：原預算數 258,000 元全數未動支，已由國庫自動收回。

綜上(1)至(7)本年度未支用數合計 8,457,320 元，已由國庫自動收回，賸餘數占本年度預算數 477,155,000 元之 1.77%。

2. 統籌科目部分：本年度撥付數 30,814,382 元，決算數 30,814,382 元。茲分項敘述如下：

(1)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本年度撥付數 4,125,222 元，決算數 4,125,222 元。

(2)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本年度撥付數 18,000 元，決算數 18,000 元。

(3)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本年度撥付數(含動支第二預備金)26,671,160 元，決算數 26,671,160 元。

(三) 平衡表部分：

1. 資產科目：

(1) 專戶存款：本年度結存 860,508,337.3 元，係存放保管當事人之款項及國庫存款等款項，較上年度增加 63,211,861 元。

(2) 應收帳款：本年度結存 604,241 元，係應收沒入金、應收訴訟費及應收少年教養費，較上年度增加 550,506 元。

(3) 暫付款：本年度結存 3,203,552 元，係本院提存所前佐理員黃 0 0 冒領提存款案，前經行政院 94 年 5 月 12 日核准同意先由該院歲入保管款之國庫存款帳戶墊付，與上年度相同。

(4) 存出保證金：本年度結存 800 元，係郵政信箱押金，與上年度相同。

2. 負債科目：

(1) 存入保證金：本年度結存 32,599,431 元，係保管當事人繳交之刑事保證金及廠商依約繳交保固保證金、履約保證金等款項，較上年度增加 2,699,813 元。

(2) 應付代收款：本年度結存 426,000 元，係代收留職停薪人員預繳公保費等自付部分、民事強制執行案件員警差旅費、辦理國民參與刑事審判模擬法庭計畫經費及程序監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理人酬金預納款等款項，較上年度增加 343,498 元。

(3)應付保管款：本年度結存 830,686,458.3 元，係保管當事人繳交之民事強制執行案款、提存款、贓證物款、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等款項，較上年度增加 60,168,550 元。

(四)資本資產表部分：

1. 土地：本年度結存 577,067,209 元，係本院經營之嘉義市山下段 1 地號等 27 筆，較上年度減少 15,640 元。
2. 房屋建築及設備：本年度結存 650,601,845 元，係本院辦公大樓、嘉義簡易庭及朴子簡易庭大樓等，較上年度減少 13,887,393 元。
3. 機械及設備：本年度結存 7,408,954 元，係電傳視訊系統、個人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較上年度減少 1,710,387 元。
4. 交通及運輸設備：本年度結存 13,271,770 元，係警備車、執行車、勘驗車及公務機車等，較上年度減少 8,053,731 元。
5. 雜項設備：本年度結存 3,979,128 元，係影印機、冷氣機等設備，較上年度減少 1,374,556 元。
6.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本年度結存 686,691 元，係本院經營之嘉義市山下段 7-26 地號，與上年度相同。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平衡表各科目本年度與上年度之比較：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別 科目	本年度 (A)	上年度 (B)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達 20%以上 原因說明
			增減數 (C)=(A)-(B)	增減% (C)/(B)*100	
資產	864,316,930.30	800,554,563.30	63,762,367.00	7.96%	
專戶存款	860,508,337.30	797,296,476.30	63,211,861.00	7.93%	
應收帳款	604,241.00	53,735.00	550,506.00	1024.48%	逾期未繳納訴訟費增加。
暫付款	3,203,552.00	3,203,552.00	-	-	
存出保證金	800.00	800.00	-	-	
負債	863,711,889.30	800,500,028.30	63,211,861.00	7.90%	
存入保證金	32,599,431.00	29,899,618.00	2,699,813.00	9.03%	
應付代收款	426,000.00	82,502.00	343,498.00	416.35%	係代收留職停薪人員預繳公保費等自付部分、辦理國民參與刑事審判模擬法庭計畫經費及程序監理人酬金預納款因尚未結案無法清理等經費。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應付保管款	830,686,458.30	770,517,908.30	60,168,550.00	7.81%	
淨資產	605,041.00	54,535.00	550,506.00	1009.45%	

(二)資本資產表各科目本年度與上年度之比較：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年度別	本年度 (A)	上年度 (B)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達 20%以上 原因說明
				增減數 (C)=(A)-(B)	增減% (C)/(B)*100	
合計		1,253,015,597.00	1,278,057,304.00	-25,041,707.00	-1.96%	
土地		577,067,209.00	577,082,849.00	-15,640.00	-0.00%	
房屋建築及設備		650,601,845.00	664,489,238.00	-13,887,393.00	-2.09%	
機械及設備		7,408,954.00	9,119,341.00	-1,710,387.00	-18.76%	
交通及運輸設備		13,271,770.00	21,325,501.00	-8,053,731.00	-37.77%	主要係提列本年度折舊所致。
雜項設備		3,979,128.00	5,353,684.00	-1,374,556.00	-25.67%	主要係提列本年度折舊所致。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686,691.00	686,691.00	-	-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本院主要施政計畫以革新司法暨配合國策為要旨，並以改進民、刑審判業務，推行民刑事簡易程序，推廣公證認證制度，加強訴訟輔導功能，及落實少年保護管束等為目標，期能疏減訟源，提高辦案績效，達成現代化之民主法治國家，茲將施政計畫狀況及績效說明列敘如附表，並摘述施政計畫重點如次：

1. 加強行政管理，使行政業務全面支援審判業務，以提高辦案績效，發揮司法功能。
2. 厲行考核獎懲，樹立司法風氣，提高司法同仁素質，健全司法威信，宏揚憲政功能。
3. 加強第一審認定事實之功能，周詳調查證據，妥慎認定事實，對於重大案件組合議庭審理，確收加強事實審之功能。
4. 維護國家經濟及社會治安，迅速辦理經濟犯罪及流氓管訓、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件。
5. 切實改進審判業務辦案績效，加強公設辯護、調解、和解，減少人民訟累，藉以疏減訟源。
6. 加強少年法庭功能，發揮觀護績效，防止少年犯罪。
7. 積極辦理執行國家賠償法案件，確切保障人民權益。
8. 加強便民禮民措施，辦理訴訟輔導、登記、提存及其他非訟事件業務之處理。
9. 切實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之規定執行年度預算，適時採取摶節作法，有效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 般 行 政	1. 屬行行政革新，簡化作業流程，充分運用資源，健全業務發展。 2. 加強訴訟輔導，改進便民禮民服務措施。 3. 加強研究發展，推動司法業務革新。 4. 加強檔案管理妥速清理已逾保存年限之案卷。 5. 加強法警之監督訓練，提高法警素質及應變能力。 6. 繼續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加強資訊管理與運用，提升司法工作效率。 7.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辦理辦公大樓外牆及滲漏水瑕疵之規劃設計及專案管理。	1. 依法辦理各項行政事務，以提高工作效率，達成司法業務之推展。 2. 依據辦案績效列管項目及標準，每月填報執行績效，清理遲延案件，按時追蹤管制，完成公文稽催 0 件，績效良好。 3. 辦理法警常年教育訓練提高法警素質及應變能力。 4. 製作各種書狀範例供民眾取閱參考。 5. 辦理與民有約活動加強與轄區民眾服務聯繫，宣導法律常識，疏減訟源。 6. 達成法庭紀錄全面電腦化，以縮短人工處理時程，大幅提昇裁判書類品質及效能。 7. 本年度辦理具保責付 172 件，訴訟輔導代撰繕狀 59 件，解答詢問 25,443 件及復印文件 184,199 件。 8. 鑒於本大樓瑕疵所需整修之工程介面繁雜，實有賴專業之技術服務廠商協助本院協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專案管理採購案於 107 年度即陸續依約執行各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p>調、整合、管理與整修工程相關事項之推動，並為先期之評估、規劃及設計，以使標的工程得以正確、效率執行，進而保障施作品質。</p>	<p>項目，於 106 年 7 月 10 日至 106 年 10 月 3 日辦理招標結果，因覓無優勝廠商或無廠商投標而分告廢標、流標，迨至第 3 次招標，始於 106 年 11 月 14 日決標。本院原擬於 106 年度辦理之「委託技術服務廠商執行規劃設計服務」之採購項目，須俟專案管理服務案之履約成果始得據以進行，然該專案管理服務案之決標時期誠如前述，已值歲末，實無從令該廠商倉卒完成相關之履約標的，以供作執行規劃設計採購案之招標所用，從而本項規劃設計之採購部分未能於 106 年度完成決標，乃擬於 107 年度賡續</p>	<p>項履約標的，本院將依該案廠商之履約成果，據以辦理「委託技術服務廠商執行規劃設計服務」之採購，嗣於決標後依約執行可行性評估、設計等契約標的，以期妥速完成整修工程之招、決標暨履約等事宜。</p>
--	--	--	---	--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辦理。	
審判業務	<p>1. 維護審判獨立，培養優良司法風氣，加強行政監督，厲行考核獎懲及建立司法新形象。</p> <p>2. 依法速審速結重大刑事案件及清理民、刑事久懸未結案件，並加強辦理貪瀆、盜匪、贓物、妨害商標、違反專利法、著作權法、重大經濟犯及違反槍炮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件。</p> <p>3. 切實加強審判安全措施要點，藉以執行維護法院安全。</p>	<p>1. 本年度民事訴訟(含非訟)案件辦理情形：受理 28,044 件，終結 26,749 件，完成 95.38%。</p> <p>2. 本年度刑事訴訟案件辦理情形：受理 14,991 件，終結 14,192 件，完成 94.67%。</p> <p>3. 本年度民事執行案件辦理情形：受理 50,651 件，終結 48,427 件，完成 95.61%。</p> <p>4. 本年度行政訴訟案件辦理情形：受理 417 件，終結 377 件，完成 90.41%。</p> <p>5. 本年度審判業務合計受理 94,103 件，終結 89,745 件，完成 95.37%，占預計完成數 98,450 件 91.16%。</p>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少年及家事事件處理	<p>1. 強化少年法庭功能，提高保護處分輔導績效，防止少年犯罪。</p> <p>2. 防止少年吸毒，加強青少年反毒宣導與防治。</p>	<p>1. 本年度少年事件處理案件辦理情形：受理 1,422 件，終結 1,365 件，完成 95.99%，占預計完成數 1,720 件 79.36%。</p> <p>2. 本年度家事事件處理案件辦理情形：受理 5,709 件，終結 5,279 件，完成 92.47%，占預計完成數 4,800 件 109.98%。</p>	<p>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完成率偏低係受理件數較預期減少所致。</p> <p>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p>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p>3. 本年度家事事件調查案件辦理情形： 受理 46 件，終結 41 件，完成 89.13%，占預計完成數 84 件 48.81%。</p> <p>4. 辦理假日生活輔導 133 件，轉介 115 件，保護管束之執行 596 人次，訪視 1,534 人次，安置輔導 11 人。</p>	<p>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完成率偏低係受理件數較預期減少所致。</p> <p>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p>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p>1. 加強公證業務之辦理，以疏減訟源。</p> <p>2. 加強提存業務之辦理，達到便民利民目標。</p> <p>3. 強化法人登記之審核，以健全法人之發展。</p>	<p>1. 公證案件均隨到隨辦隨結，本年度結案 2,471 件，占預計完成數 2,700 件 91.52%。</p> <p>2. 提存人到院辦理提存事件及領取或取回事件，均當場受理；已逾時效者，均依規定解繳國庫，本年度受理提存事件 525 件，領取及取回事件 499 件，解繳國庫 90 件，合計 1,114 件，占預計完成數 1,500 件 74.27%。</p>	<p>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p> <p>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完成率偏低係受理件數較預期減少所致。</p> <p>另積極清理逾期未領取提存款繳庫作業，共清理 90 件，繳庫金額 3,556,812 元。</p>	
交通及運輸設備	汰換全數位 IP 電話交換機及新增手持無線電等設備。	均依計畫執行完畢。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其他設備	汰換嘉義簡易庭電梯主機及新增彩色印卡機等設備。	均依計畫執行完畢。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不足。	未申請動支。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四、其他重要說明：

本院提存所前佐理員黃〇〇冒領提存款案，前經行政院 94 年 5 月 12 日核准同意先由該院歲入保管款之國庫存款帳戶墊付 413 萬 9,958 元(含冒領金額 403 萬 9,958 及辦理假扣押擔保金 10 萬元)，截至 95 年 11 月止已歸墊 93 萬 6,406 元，尚餘 320 萬 3,552 元待追償；本院業已依規定完成債權憑證之取得並逐年聲請執行，每年不定期查核黃〇〇之勞、健保及財產歸屬資料，近期於 106 年 5 月 18 日聲請執行，因該員名下無任何可供強制執行之財產，爰註記憑證，賡續列管。

臺灣嘉義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20,000.00	0.00	1,220,000.00
	40			040554000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1,220,000.00	0.00	1,220,000.00
		01		0405540100-4 罰金罰鍰及怠金	20,000.00	0.00	20,000.00
			01	0405540101-7 罰金罰鍰	20,000.00	0.00	20,000.00
			02	0405540200-9 沒入及沒收財物	1,200,000.00	0.00	1,200,000.00
			01	0405540201-1 沒入金	1,200,000.00	0.00	1,200,000.00
			03	0405540300-3 賠償收入	0.00	0.00	0.00
			01	0405540301-6 一般賠償收入	0.00	0.00	0.0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90,003,000.00	0.00	90,003,000.00
	38			0505540000-5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90,003,000.00	0.00	90,003,000.00
		01		0505540200-4 司法規費收入	88,993,000.00	0.00	88,993,000.00
			01	0505540201-7 民事訴訟費	81,803,000.00	0.00	81,803,000.00
			02	0505540202-0 非訟事件費	4,300,000.00	0.00	4,300,000.00
			03	0505540203-2 公證費	2,800,000.00	0.00	2,800,000.00
			04	0505540204-5 行政訴訟費	90,000.00	0.00	90,000.00
			02	0505540300-9 使用規費收入	1,010,000.00	0.00	1,010,000.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120,417,761.00	120,000.00	0.00	120,537,761.00	119,317,761.00	9,880.14
120,417,761.00	120,000.00	0.00	120,537,761.00	119,317,761.00	9,880.14
0.00	0.00	0.00	0.00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0.00	0.00
1,098,501.00	120,000.00	0.00	1,218,501.00	18,501.00	101.54
1,098,501.00	120,000.00	0.00	1,218,501.00	18,501.00	101.54
119,319,260.00	0.00	0.00	119,319,260.00	119,319,260.00	
119,319,260.00	0.00	0.00	119,319,260.00	119,319,260.00	
97,394,227.00	469,241.00	0.00	97,863,468.00	7,860,468.00	108.73
97,394,227.00	469,241.00	0.00	97,863,468.00	7,860,468.00	108.73
96,493,014.00	469,241.00	0.00	96,962,255.00	7,969,255.00	108.95
88,875,431.00	469,241.00	0.00	89,344,672.00	7,541,672.00	109.22
4,950,847.00	0.00	0.00	4,950,847.00	650,847.00	115.14
2,584,850.00	0.00	0.00	2,584,850.00	-215,150.00	92.32
81,886.00	0.00	0.00	81,886.00	-8,114.00	90.98
901,213.00	0.00	0.00	901,213.00	-108,787.00	89.23

臺灣嘉義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1	0505540305-2 資料使用費	1,010,000.00	0.00	1,010,000.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53,000.00	0.00	53,000.00
	47			0705540000-6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53,000.00	0.00	53,000.00
		01		0705540100-0 財產孳息	8,000.00	0.00	8,000.00
			01	0705540101-3 利息收入	4,000.00	0.00	4,000.00
			02	0705540106-7 租金收入	4,000.00	0.00	4,000.00
		02		0705540600-3 廢舊物資售價	45,000.00	0.00	45,000.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3,158,000.00	0.00	3,158,000.00
	47			110554000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3,158,000.00	0.00	3,158,000.00
		01		1105540900-0 雜項收入	3,158,000.00	0.00	3,158,000.00
			01	1105540901-3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00	0.00	0.00
			02	1105540909-5 其他雜項收入	3,158,000.00	0.00	3,158,000.00
				經常門小計	94,434,000.00	0.00	94,434,000.00
				資本門小計	0.00	0.00	0.00
				合計	94,434,000.00	0.00	94,434,000.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901,213.00	0.00	0.00	901,213.00	-108,787.00	89.23
183,842.00	0.00	0.00	183,842.00	130,842.00	346.87
183,842.00	0.00	0.00	183,842.00	130,842.00	346.87
7,075.00	0.00	0.00	7,075.00	-925.00	88.44
2,275.00	0.00	0.00	2,275.00	-1,725.00	56.88
4,800.00	0.00	0.00	4,800.00	800.00	120.00
176,767.00	0.00	0.00	176,767.00	131,767.00	392.82
5,803,313.00	15,000.00	0.00	5,818,313.00	2,660,313.00	184.24
5,803,313.00	15,000.00	0.00	5,818,313.00	2,660,313.00	184.24
5,803,313.00	15,000.00	0.00	5,818,313.00	2,660,313.00	184.24
676,344.00	0.00	0.00	676,344.00	676,344.00	
5,126,969.00	15,000.00	0.00	5,141,969.00	1,983,969.00	162.82
223,799,143.00	604,241.00	0.00	224,403,384.00	129,969,384.00	237.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3,799,143.00	604,241.00	0.00	224,403,384.00	129,969,384.00	237.63

臺灣嘉義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3500000000-7 司法支出	477,155,000.00	0.00	0.00	0.00
			01	3505540100-9 一般行政	435,047,000.00	0.00	0.00	0.00
			02	3505541000-0 審判業務	36,452,000.00	0.00	0.00	0.00
			03	3505541200-9 少年及家事事件處理	4,221,000.00	0.00	0.00	0.00
			04	3505541400-8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375,000.00	0.00	0.00	0.00
			05	350554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802,000.00	0.00	0.00	0.00
			06	3505549800-0 第一預備金	258,000.00	0.00	0.00	0.00
22				6800000000-2 福利服務支出	18,000.00	0.00	0.00	0.00
			01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18,000.00	0.00	0.00	0.0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25,511,952.00	0.00	1,159,208.00	0.0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25,511,952.00	0.00	1,159,208.00	0.0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4,125,222.00	0.00	0.00	0.0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4,125,222.00	0.00	0.00	0.00
				合計	506,810,174.00	0.00	1,159,208.00	0.00
						0.00	0.00	1,159,208.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477,155,000.00	466,758,680.00	1,939,000.00	-8,457,320.00	98.23
	0.00	468,697,680.00		
435,047,000.00	425,124,876.00	1,939,000.00	-7,983,124.00	98.16
	0.00	427,063,876.00		
36,452,000.00	36,440,687.00	0.00	-11,313.00	99.97
	0.00	36,440,687.00		
4,221,000.00	4,019,335.00	0.00	-201,665.00	95.22
	0.00	4,019,335.00		
375,000.00	373,782.00	0.00	-1,218.00	99.68
	0.00	373,782.00		
802,000.00	800,000.00	0.00	-2,000.00	99.75
	0.00	800,000.00		
258,000.00	0.00	0.00	-258,000.00	0.00
	0.00	0.00		
18,000.00	18,000.00	0.00	0.00	100.00
	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0.00	0.00	100.00
	0.00	18,000.00		
26,671,160.00	26,671,160.00	0.00	0.00	100.00
	0.00	26,671,160.00		
26,671,160.00	26,671,160.00	0.00	0.00	100.00
	0.00	26,671,160.00		
4,125,222.00	4,125,222.00	0.00	0.00	100.00
	0.00	4,125,222.00		
4,125,222.00	4,125,222.00	0.00	0.00	100.00
	0.00	4,125,222.00		
507,969,382.00	497,573,062.00	1,939,000.00	-8,457,320.00	98.34
	0.00	499,512,062.00		

臺灣嘉義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25	01	02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477,155,000.00	0.00	0.00	0.00		
				經常門小計	475,902,000.00	0.00	0.00	0.00		
				資本門小計	1,253,000.00	0.00	0.00	0.00		
				0005540000-8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477,155,000.00	0.00	0.00	0.00		
				經常門小計	475,902,000.00	0.00	0.00	0.00		
				資本門小計	1,253,000.00	0.00	0.00	0.00		
				3505540100-9 一般行政	435,047,000.00	0.00	0.00	0.00		
				01 人事費	401,771,000.00	0.00	0.00	0.00		
				02 業務費	33,168,000.00	0.00	0.00	0.00		
				04 獎補助費	108,000.00	0.00	0.00	0.00		
				3505541000-0 審判業務	36,001,000.00	0.00	0.00	0.00		
				02 業務費	36,001,000.00	0.00	0.00	0.00		
				3505541000-0* 審判業務	451,000.00	0.00	0.00	0.00		
				03 設備及投資	451,000.00	0.00	0.00	0.00		
				3505541200-9 少年及家事事件處理	4,22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477,155,000.00	466,758,680.00	1,939,000.00	-8,457,320.00	98.23
	0.00	468,697,680.00		
475,902,000.00	465,507,769.00	1,939,000.00	-8,455,231.00	98.22
	0.00	467,446,769.00		
1,253,000.00	1,250,911.00	0.00	-2,089.00	99.83
	0.00	1,250,911.00		
477,155,000.00	466,758,680.00	1,939,000.00	-8,457,320.00	98.23
	0.00	468,697,680.00		
475,902,000.00	465,507,769.00	1,939,000.00	-8,455,231.00	98.22
	0.00	467,446,769.00		
1,253,000.00	1,250,911.00	0.00	-2,089.00	99.83
	0.00	1,250,911.00		
435,047,000.00	425,124,876.00	1,939,000.00	-7,983,124.00	98.16
	0.00	427,063,876.00		
401,771,000.00	393,997,063.00	0.00	-7,773,937.00	98.07
	0.00	393,997,063.00		
33,168,000.00	31,037,813.00	1,939,000.00	-191,187.00	99.42
	0.00	32,976,813.00		
108,000.00	90,000.00	0.00	-18,000.00	83.33
	0.00	90,000.00		
36,001,000.00	35,989,776.00	0.00	-11,224.00	99.97
	0.00	35,989,776.00		
36,001,000.00	35,989,776.00	0.00	-11,224.00	99.97
	0.00	35,989,776.00		
451,000.00	450,911.00	0.00	-89.00	99.98
	0.00	450,911.00		
451,000.00	450,911.00	0.00	-89.00	99.98
	0.00	450,911.00		
4,221,000.00	4,019,335.00	0.00	-201,665.00	95.22
	0.00	4,019,335.00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02 業務費	4,22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	3505541400-8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37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 業務費	37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	350554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80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	3505549011-0* 交通及運輸設備	54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 設備及投資	54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	3505549019-1* 其他設備	25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 設備及投資	25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6	3505549800-0 第一預備金	25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9 預備金	25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4,125,2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 人事費	4,125,2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經常門小計	4,125,2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 護金	1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 獎補助費	1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4,221,000.00	4,019,335.00	0.00	-201,665.00	95.22
	0.00	4,019,335.00		
375,000.00	373,782.00	0.00	-1,218.00	99.68
	0.00	373,782.00		
375,000.00	373,782.00	0.00	-1,218.00	99.68
	0.00	373,782.00		
802,000.00	800,000.00	0.00	-2,000.00	99.75
	0.00	800,000.00		
545,000.00	545,000.00	0.00	0.00	100.00
	0.00	545,000.00		
545,000.00	545,000.00	0.00	0.00	100.00
	0.00	545,000.00		
257,000.00	255,000.00	0.00	-2,000.00	99.22
	0.00	255,000.00		
257,000.00	255,000.00	0.00	-2,000.00	99.22
	0.00	255,000.00		
258,000.00	0.00	0.00	-258,000.00	0.00
	0.00	0.00		
258,000.00	0.00	0.00	-258,000.00	0.00
	0.00	0.00		
4,125,222.00	4,125,222.00	0.00	0.00	100.00
	0.00	4,125,222.00		
4,125,222.00	4,125,222.00	0.00	0.00	100.00
	0.00	4,125,222.00		
4,125,222.00	4,125,222.00	0.00	0.00	100.00
	0.00	4,125,222.00		
18,000.00	18,000.00	0.00	0.00	100.00
	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0.00	0.00	100.00
	0.00	18,000.00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25,511,952.00	0.00	1,159,208.00	0.00
				01 人事費	25,511,952.00	0.00	1,159,208.00	0.00
				經常門小計	25,529,952.00	0.00	1,159,208.00	0.00
				統籌科目小計	29,655,174.00	0.00	1,159,208.00	0.00
				合計	506,810,174.00	0.00	1,159,208.00	0.00
						0.00	0.00	1,159,208.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6,671,160.00	26,671,160.00	0.00	0.00	100.00
	0.00	26,671,160.00		
26,671,160.00	26,671,160.00	0.00	0.00	100.00
	0.00	26,671,160.00		
26,689,160.00	26,689,160.00	0.00	0.00	100.00
	0.00	26,689,160.00		
30,814,382.00	30,814,382.00	0.00	0.00	100.00
	0.00	30,814,382.00		
507,969,382.00	497,573,062.00	1,939,000.00	-8,457,320.00	98.34
	0.00	499,512,062.00		

臺灣嘉義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 度 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5	02				0400000000-2	12,858.00	12,858.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00	0.00				
					41	0405540000-0	12,858.00	12,858.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0.00	0.00			
					01	0405540100-4	12,858.00	12,858.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00	0.00			
					01	0405540101-7	12,858.00	12,858.00			
						罰金罰鍰	0.00	0.00			
					03				0500000000-8	40,877.00	31,127.00
									規費收入	0.00	0.00
	42	0505540000-5	40,877.00	31,127.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0.00	0.00							
	01	0505540200-4	40,877.00	31,127.00							
		司法規費收入	0.00	0.00							
	01	0505540201-7	40,877.00	31,127.00							
		民事訴訟費	0.00	0.00							
	小 計	53,735.00	43,985.00								
		0.00	0.00								
	經常門小計	53,735.00	43,985.00								
		0.00	0.00								
資本門小計	0.00	0.00									
	0.00	0.00									
合 計	53,735.00	43,985.00									
	0.00	0.00									

地方法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7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7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7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7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7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7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864,316,930.30	800,554,563.30	2 負債	863,711,889.30	800,500,028.30
11 流動資產	864,316,930.30	800,554,563.30	21 流動負債	863,711,889.30	800,500,028.30
110103 專戶存款	860,508,337.30	797,296,476.30	211201 存入保證金	32,599,431.00	29,899,618.00
110303 應收帳款	604,241.00	53,735.00	211301 應付代收款	426,000.00	82,502.00
110701 暫付款	3,203,552.00	3,203,552.00	211401 應付保管款	830,686,458.30	770,517,908.30
111201 存出保證金	800.00	800.00	3 淨資產	605,041.00	54,535.00
			31 資產負債淨額	605,041.00	54,535.00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605,041.00	54,535.00
合計	864,316,930.30	800,554,563.30	合計	864,316,930.30	800,554,563.30

附註:

保管有價證券 208,704,810.00、保證品 174,650.00、債權憑證 223.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固定資產	1,253,015,597.00	1,278,057,304.00	資本資產總額	1,253,015,597.00	1,278,057,304.00
土地	577,067,209.00	577,082,849.00	資本資產總額	1,253,015,597.00	1,278,057,304.00
房屋建築及設備	650,601,845.00	664,489,238.00			
機械及設備	7,408,954.00	9,119,341.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3,271,770.00	21,325,501.00			
雜項設備	3,979,128.00	5,353,684.00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686,691.00	686,691.00			
合 計	1,253,015,597.00	1,278,057,304.00	合 計	1,253,015,597.00	1,278,057,304.00

備註: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797,296,476.30
1.專戶存款	797,296,476.30
二、本期收入	784,593,816.00
1.本年度歲入	224,403,384.00
(1.)實現數	223,799,143.00
(2.)應收數	604,241.00
2.歲入應收數	-550,506.00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9,750.00
(2.)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43,985.00
(3.)本年度新增應收數(-)	-604,241.00
3.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2,699,813.00
4.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343,498.00
5.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60,168,550.00
6.公庫撥入數	502,620,459.00
(1.)本年度歲出撥款	497,573,062.00
(2.)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款	5,047,397.00
7.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5,091,382.00
(1.)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5,047,397.00
(2.)註銷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43,985.00
收 項 總 計	1,581,890,292.30
付項	
一、本期支出	721,381,955.00
1.本年度歲出	499,512,062.00
(1.)實現數	497,573,062.00
(2.)保留數	1,939,000.00
2.歲出保留數	-1,939,000.00
(1.)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1,939,000.00
3.繳付公庫數	223,808,893.00
(1.)本年度歲入繳庫	223,799,143.00
(2.)以前年度歲入繳庫	9,750.00
二、本期結存	860,508,337.30
1.專戶存款	860,508,337.30
付 項 總 計	1,581,890,292.3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60,508,337.30	
			01 國庫存款-歲入保管款	206,181,246.00		
			02 國庫存款-經費代收款及保管款	1,053,426.00		
			05 306專戶-台灣銀行刑保專戶	31,972,005.00		
			06 臺灣銀行離職儲金存款公提專戶	10,895,998.00		
			07 臺灣銀行離職儲金存款自提專戶	10,896,320.00		
			08 303專戶-台灣銀行歲入週轉金專戶	1,315,462.00		
			09 304專戶-台灣銀行提存款專戶	598,127,005.30		
			10 305專戶-土地銀行提存款專戶	66,875.00		
			總計		860,508,337.3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應收帳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604,241.00	
			本年度部分		604,241.0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604,241.00	
			0405540200-9 沒入及沒收財物	120,000.00		
			0405540201-1 沒入金	120,000.00		
			0505540200-4 司法規費收入	469,241.00		
			0505540201-7 民事訴訟費	469,241.00		
			1105540900-0 雜項收入	15,000.00		
			1105540909-5 其他雜項收入	15,000.00		
			總計		604,241.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暫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203,552.00	
			以前年度部分		3,203,552.00	
			094 九十四年度		3,203,552.00	
094	05	16	300001 轉帳傳票 黃00	3,203,552.00		
			總 計		3,203,552.00	本院提存所前 佐理員黃00 冒領提存款案 ，尚餘320萬 3,552元待追 償；本院完成 債權憑證之取 得並逐年聲請 執行，近期於 106年5月18日 聲請執行，因 該員名下無任 何可供強制執 行之財產，廣 續列管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00.00	
			以前年度部分		800.00	
			088 八十八年度		400.00	
			01 政風室檢舉貪瀆郵政信箱押金	400.00		
088	06	30	300001 轉帳傳票 開設本年度普通公務帳各帳戶	400.00		
			101 一百零一年度		400.00	
			02 民事執行通訊投標郵政信箱押金	400.00		
101	07	13	300026 轉帳傳票 開設本年度普通公務帳各帳戶	400.00		
			總 計		800.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2,599,431.00	
			本年度部分		11,346,932.0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1,346,932.00	
			01 刑事保證金	10,897,005.00		
			03 履約保證金	355,187.00		
106	03	03	100149 收入傳票 收「106年各類郵務送達公文封」採購案履約 保證金(到期日107.3.26) 45331292 社團法人彰化縣喜樂小兒麻痺關 懷協會附設愛加倍工場	22,750.00		
106	10	11	100791 收入傳票 收「106年度嘉義地院6臺電梯全責式保養」採 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09.1.20) 69783289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南 分公司	43,800.00		
106	10	24	100834 收入傳票 收「107暨108年度嘉義及朴子簡易庭電梯全責 式保養」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09.1.20) 84235889 得喜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20,400.00		
106	10	26	100842 收入傳票 收「106暨107年度少年尿液委託檢驗」採購案 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09.1.20) 23928467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420.00		
106	11	21	100908 收入傳票 收「106年度嘉義地院大樓瑕疵整修工程委託 專案管理服務」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08 .12.31) 76847148 吳德揚建築師事務所吳德揚	71,667.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12	14	100976 收入傳票 收「107年度法庭錄音委外轉譯」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08.1.24) 53897125 聚盛有限公司	60,000.00		
106	12	19	100991 收入傳票 收「107年度電腦軟體硬體維護」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08.1.22) 25750802 訊捷行	48,000.00		
106	12	28	101027 收入傳票 收「107年度機電維護」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08.1.24) 86775474 群義企業有限公司	49,150.00		
			05 保固保證金		94,740.00	
106	03	28	100221 收入傳票 收「106年空調壓縮機故障檢修」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07.4.13) 97356575 豪漢冷凍空調工程有限公司	12,150.00		
106	05	15	100361 收入傳票 收「106年嘉義簡易庭宿舍雨遮裝設工程」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07.6.1) 54220826 兆弘土木包工業有限公司	6,000.00		
106	06	05	100421 收入傳票 收「106年嘉義簡易庭電梯主機汰換工程」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09.6.20) 84235889 得喜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4,560.00		
106	06	08	100430 收入傳票 收「106年度嘉義簡易庭全數位IP電話交換機」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09.6.20) 86933662 信瑞股份有限公司	16,290.00		
106	07	28	100577 收入傳票 收「106年度首長宿舍整修工程」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07.8.16) 24225893 聖將土木包工有限公司	23,130.00		
106	11	02	100856 收入傳票 收「106年度不斷電系統電池汰換」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08.11.20) 76479452 享桂有限公司	14,130.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12	28	101026 收入傳票 收「106年度7間職務宿舍拆除工程」採購案保 固保證金(到期日108.1.14) 16559494 漢威營造有限公司 18,480.00			
			以前年度部分		21,252,499.00	
			92 九十二年度		100,000.00	
			01 刑事保證金	100,000.00		因案件尚 未結案致 未能清理
			94 九十四年度		46,000.00	
			01 刑事保證金	46,000.00		因案件尚 未結案致 未能清理
			95 九十五年度		10,000.00	
			01 刑事保證金	10,000.00		因案件尚 未結案致 未能清理
			97 九十七年度		3,100,000.00	
			01 刑事保證金	3,100,000.00		因案件尚 未結案致 未能清理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98 九十八年度			413,000.00	
			01 刑事保證金	413,000.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99 九十九年度			5,000.00	
			01 刑事保證金	5,000.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100 一百年度			10,000.00	
			01 刑事保證金	10,000.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101 一百零一年度			200,000.00	
			01 刑事保證金	200,000.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102 一百零二年度			20,000.00	
			01 刑事保證金	20,000.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3 一百零三年度			
			01 刑事保證金	740,000.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05 保固保證金	41,184.00		
103	01	09	100010 收入傳票 收102年度影印機財物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08.1.11) 23095062 超優企業有限公司	21,690.00		103年度保固保證金均係期限尚未到期,將俟到期後辦理發還。
103	11	06	100302 收入傳票 收103年度影印機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08.11.21) 23095062 超優企業有限公司	19,494.00		
			104 一百零四年度			
			01 刑事保證金	4,621,000.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05 保固保證金	112,315.00		
104	02	11	100143 收入傳票 收103年度辦公大樓外牆安全防護設施工程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07.2.16) 84096325 超進營造有限公司	71,995.00		104年度保固保證金均係期限尚未到期,將俟到期後辦理發還。
104	08	06	100655 收入傳票 收104年度擴充硬碟等儲存設備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07.8.31) 27432889 華緯資訊有限公司	10,800.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4	08	26	100708 收入傳票 收104年度飲水(供應)機訂購安裝採購案保固 保證金(到期日109.9.14) 94794502 賀鏡企業有限公司	11,520.00		
104	11	23	100976 收入傳票 104年度遠距教學系統設備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07年11月30日) 28846346 樂晉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1,834,000.00
			01 刑事保證金		11,810,000.00	
			03 履約保證金		24,000.00	
105	11	04	100868 收入傳票 收「106年度網路暨對外服務軟體維護」採購 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07.1.22、後續擴充至 108.1.22) 27432889 華緯資訊有限公司	24,000.00		105年度 履約保證 金係因期 限尚未到 期，將俟 履約完成 後辦理發 還。
			總 計			32,599,431.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26,000.00	
			本年度部分		426,000.0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426,000.00	
			01 代扣款項	12,418.00		
			0101 代扣公保費	1,002.00		
106	02	20	100122 收入傳票 收彭詠淳繳交106/3/1-107/3/31公保費自提 部份	940.00		
106	04	13	100266 收入傳票 收補發陳拓禎等105年度考績升等106年1-4月 升等俸差額(簡薦委雇)代扣款	31.00		
106	04	13	100267 收入傳票 收補發洪志亨105年考績晉級106年1-4月晉級 俸差額(簡薦委雇)代扣款	31.00		
			0104 代扣健保費-職員	10,244.00		
106	11	02	100859 收入傳票 收106年11月份薪津代扣款	5,122.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12	04	100948 收入傳票 收106年12月份薪津代扣款	5,122.00		
			0106 代扣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1,172.00	
106	11	02	100859 收入傳票 收106年11月份薪津代扣款	195.00		
106	12	04	100948 收入傳票 收106年12月份薪津代扣款	977.00		
			03 其他代收款項		373,582.00	
			0312 民事強制執行案件員警差旅費		2,800.00	
106	11	30	100941 收入傳票 收警協旅費(106執警旅189、103司執弘23328)	1,600.00		
106	12	22	101002 收入傳票 收警協旅費(106執警旅210、106司執誠31921)	200.00		
106	12	26	101019 收入傳票 收警協旅費(106執警旅211、106司執誠40330)	400.00		
106	12	27	101023 收入傳票 收警協旅費(106執警旅212、213、106司執誠20901、106司執簡33081)	400.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12	29	101035 收入傳票 收警協旅費(106執警旅214、106司執毅16326)	200.00		
			0320 其他		370,782.00	
106	12	25	101009 收入傳票 收司法院匯入「國民參與刑事審判模擬法庭計畫」經費	370,782.00		
			05 家事事件預納費		40,000.00	
			0501 程序監理人酬金		40,000.00	
106	03	09	100168 收入傳票 收105年家親聲字224號慧股家事事件程序監理人酬金預納款	5,000.00		
106	03	16	100190 收入傳票 收105年家親聲字224號慧股家事事件程序監理人酬金預納款	5,000.00		
106	07	06	100511 收入傳票 收106年家親聲字90號慧股家事事件程序監理人酬金預納款	15,000.00		
106	08	15	100629 收入傳票 收106年婚字111號慧股家事事件程序監理人酬金預納款(家預電4)	15,000.00		
			總 計		426,000.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非預算性質部分		830,686,458.30	
			本年度部分		21,792,318.00	
			21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本金	10,143,267.00		
			22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自提本金	10,143,586.00		
			23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利息	752,731.00		
			24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自提利息	752,734.0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478,184,607.00	
			01 民事強制執行案款	183,247,586.00		
			02 提存款	294,930,954.00		
			03 贓證物款	4,300.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7 逾1年以上未兌領支票	1,767.00		
			以前年度部分		330,709,533.30	
			82 八十二年度		1,112,471.00	
			02 提存款	1,112,471.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83 八十三年度		246,889.00	
			02 提存款	246,889.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84 八十四年度		1,128,586.00	
			02 提存款	1,128,586.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85 八十五年度		1,125,600.00	
			02 提存款	1,125,600.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86 八十六年度		990,094.30	
			02 提存款	990,094.3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87 八十七年度		529,256.00	
			02 提存款	529,256.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88 八十八年度		224,293.00	
			02 提存款	224,293.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89 八十九年度		318,389.00	
			02 提存款	318,389.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90 九十年度		3,717,084.00	
			02 提存款	3,717,084.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91 九十一年度		651,694.00	
			02 提存款	651,694.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92 九十二年度		1,518,743.00	
			02 提存款	1,518,743.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93 九十三年度		3,066,995.00	
			02 提存款	3,066,995.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94 九十四年度		1,337,258.00	
			02 提存款	1,337,258.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95 九十五年度		1,086,455.00	
			02 提存款	1,086,455.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96 九十六年度		6,215,855.00	
			02 提存款	6,215,855.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97 九十七年度		9,938,658.00	
			02 提存款	9,938,658.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98 九十八年度		10,965,229.00	
			02 提存款	10,965,229.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99 九十九年度		6,375,210.00	
			02 提存款	6,375,210.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100 一百年度		13,756,315.00	
			02 提存款	13,756,315.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1 一百零一年度		41,670,666.00	
			02 提存款	41,648,151.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07 逾1年以上未兌領支票	22,515.00		因未逾5年繳庫年限
			102 一百零二年度		34,593,663.00	
			02 提存款	34,577,356.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07 逾1年以上未兌領支票	16,307.00		因未逾5年繳庫年限
			103 一百零三年度		40,746,339.00	
			02 提存款	40,714,126.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07 逾1年以上未兌領支票	32,213.00		因未逾5年繳庫年限
			104 一百零四年度		42,199,863.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2 提存款	42,190,695.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07 逾1年以上未兌領支票	9,168.00		因未逾5年繳庫年限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07,193,928.00	
			01 民事強制執行案款	27,365,237.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02 提存款	79,827,524.00		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07 逾1年以上未兌領支票	1,167.00		因未逾5年繳庫年限
			總 計		830,686,458.30	

臺灣嘉義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00	0.00
土地	577,082,849.00	0.00
土地改良物	0.00	0.00
房屋建築及設備	817,788,722.00	-153,299,484.00
機械及設備	69,643,652.00	-60,524,311.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1,284,027.00	-89,958,526.00
雜項設備	58,120,647.00	-52,766,963.00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686,691.00	0.00
權利	0.00	0.00
小 計	1,634,606,588.00	-356,549,284.00
租賃資產	0.00	0.00
租賃權益改良	0.00	0.0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00	0.00
其他固定資產	0.00	0.00
遞耗資產	0.00	0.00
電腦軟體	0.00	0.0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00	0.00
其他無形資產	0.00	0.00
其他資本資產	0.00	0.00
小 計	0.00	0.00
合 計	1,634,606,588.00	-356,549,284.00

備註：

- 1.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2,450,431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250,911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1,199,520元。
- 2.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1,250,911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1,250,911元。
- 3.預算採購增加金額與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無差異。

地方法院
變動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00	0.00	0.00	0.00
0.00	15,640.00	0.00	577,067,20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887,393.00	650,601,845.00
1,485,223.00	4,791,382.00	1,595,772.00	7,408,954.00
570,500.00	983,204.00	-7,641,027.00	13,271,770.00
394,708.00	996,385.00	-772,879.00	3,979,128.00
0.00	0.00	0.00	686,691.00
0.00	0.00	0.00	0.00
2,450,431.00	6,786,611.00	-20,705,527.00	1,253,015,59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50,431.00	6,786,611.00	-20,705,527.00	1,253,015,597.00

臺灣嘉義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4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393,997,063.00	71,420,706.00	90,000.00	0.00	465,507,769.00
	25			0005540000-8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393,997,063.00	71,420,706.00	90,000.00	0.00	465,507,769.00
		01		3505540100-9 一般行政	393,997,063.00	31,037,813.00	90,000.00	0.00	425,124,876.00
		02		3505541000-0 審判業務	0.00	35,989,776.00	0.00	0.00	35,989,776.00
		03		3505541200-9 少年及家事事件處理	0.00	4,019,335.00	0.00	0.00	4,019,335.00
		04		3505541400-8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0.00	373,782.00	0.00	0.00	373,782.00
		05		350554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0.00	0.00	0.00	0.00	0.00
			01	3505549011-0 交通及運輸設備	0.00	0.00	0.00	0.00	0.00
			02	3505549019-1 其他設備	0.00	0.00	0.00	0.00	0.00
				小計	393,997,063.00	71,420,706.00	90,000.00	0.00	465,507,769.00
04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0.00	1,939,000.00	0.00	0.00	1,939,000.00
	25			0005540000-8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0.00	1,939,000.00	0.00	0.00	1,939,000.00
		01		3505540100-9 一般行政	0.00	1,939,000.00	0.00	0.00	1,939,000.00
				保留數小計	0.00	1,939,000.00	0.00	0.00	1,939,000.00
				合計	393,997,063.00	73,359,706.00	90,000.00	0.00	467,446,769.00

地方法院
決算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00	1,250,911.00	0.00	1,250,911.00	466,758,680.00	
0.00	1,250,911.00	0.00	1,250,911.00	466,758,680.00	
0.00	0.00	0.00	0.00	425,124,876.00	
0.00	450,911.00	0.00	450,911.00	36,440,687.00	
0.00	0.00	0.00	0.00	4,019,335.00	
0.00	0.00	0.00	0.00	373,782.00	
0.00	800,000.00	0.00	800,000.00	800,000.00	
0.00	545,000.00	0.00	545,000.00	545,000.00	
0.00	255,000.00	0.00	255,000.00	255,000.00	
0.00	1,250,911.00	0.00	1,250,911.00	466,758,680.00	
0.00	0.00	0.00	0.00	1,939,000.00	
0.00	0.00	0.00	0.00	1,939,000.00	
0.00	0.00	0.00	0.00	1,939,000.00	
0.00	0.00	0.00	0.00	1,939,000.00	
0.00	1,250,911.00	0.00	1,250,911.00	468,697,680.00	

臺灣嘉義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審判業務	少年及家事事件處理
01人事費	393,997,063.00	0.00	0.0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27,502,984.00	0.00	0.0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23,314,386.00	0.00	0.0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0,329,271.00	0.00	0.00
0111 獎金	55,635,664.00	0.00	0.00
0121 其他給與	5,048,176.00	0.00	0.00
0131 加班值班費	23,660,131.00	0.00	0.0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25,665,365.00	0.00	0.00
0151 保險	22,841,086.00	0.00	0.00
02業務費	31,037,813.00	35,989,776.00	4,019,335.00
0201 教育訓練費	20,000.00	0.00	0.00
0202 水電費	8,245,683.00	0.00	0.00
0203 通訊費	443,698.00	18,645,148.00	0.00
0211 土地租金	291,312.00	0.00	0.00
0215 資訊服務費	1,427,000.00	0.00	0.00
0221 稅捐及規費	163,108.00	0.00	0.00
0231 保險費	185,410.00	0.00	20,124.0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18,439.00	0.00	0.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89,030.00	4,616,466.00	147,580.00
0271 物品	6,185,518.00	4,671,907.00	1,827,837.00
0279 一般事務費	3,689,662.00	3,389,672.00	166,700.00
0280 給養費	0.00	0.00	1,346,000.0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290,071.00	0.00	0.0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98,488.00	0.00	0.0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586,053.00	0.00	0.00
0291 國內旅費	310,758.00	4,666,583.00	511,094.00
0299 特別費	93,583.00	0.00	0.00
03設備及投資	0.00	450,911.00	0.00
0304 機械設備費	0.00	0.00	0.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00	79,233.00	0.00
0319 雜項設備費	0.00	371,678.00	0.00
04獎補助費	90,000.00	0.00	0.00

地方法院
 決算累計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交通及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0.00	0.00	0.00		393,997,063.00
0.00	0.00	0.00		227,502,984.00
0.00	0.00	0.00		23,314,386.00
0.00	0.00	0.00		10,329,271.00
0.00	0.00	0.00		55,635,664.00
0.00	0.00	0.00		5,048,176.00
0.00	0.00	0.00		23,660,131.00
0.00	0.00	0.00		25,665,365.00
0.00	0.00	0.00		22,841,086.00
373,782.00	0.00	0.00		71,420,706.00
0.00	0.00	0.00		20,000.00
0.00	0.00	0.00		8,245,683.00
0.00	0.00	0.00		19,088,846.00
0.00	0.00	0.00		291,312.00
0.00	0.00	0.00		1,427,000.00
0.00	0.00	0.00		163,108.00
0.00	0.00	0.00		205,534.00
0.00	0.00	0.00		318,439.00
0.00	0.00	0.00		5,053,076.00
63,986.00	0.00	0.00		12,749,248.00
0.00	0.00	0.00		7,246,034.00
0.00	0.00	0.00		1,346,000.00
0.00	0.00	0.00		3,290,071.00
0.00	0.00	0.00		498,488.00
0.00	0.00	0.00		5,586,053.00
309,796.00	0.00	0.00		5,798,231.00
0.00	0.00	0.00		93,583.00
0.00	545,000.00	255,000.00		1,250,911.00
0.00	545,000.00	0.00		545,000.00
0.00	0.00	0.00		79,233.00
0.00	0.00	255,000.00		626,678.00
0.00	0.00	0.00		90,000.00

臺灣嘉義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審判業務	少年及家事事件處理
0475 獎勵及慰問	90,000.00	0.00	0.00
小 計	425,124,876.00	36,440,687.00	4,019,335.00
02業務費	1,939,000.00	0.00	0.0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939,000.00	0.00	0.00
保留數小計	1,939,000.00	0.00	0.00
合 計	427,063,876.00	36,440,687.00	4,019,335.00

地方法院
 決算累計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交通及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0.00	0.00	0.00		90,000.00
373,782.00	545,000.00	255,000.00		466,758,680.00
0.00	0.00	0.00		1,939,000.00
0.00	0.00	0.00		1,939,000.00
0.00	0.00	0.00		1,939,000.00
373,782.00	545,000.00	255,000.00		468,697,680.00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223,808,893.00	0.00	0.00
本年度收入	223,799,143.00	0.00	0.00
0405540201 沒入金	1,098,501.00	0.00	0.00
040554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19,319,260.00	0.00	0.00
0505540201 民事訴訟費	88,875,431.00	0.00	0.00
0505540202 非訟事件費	4,950,847.00	0.00	0.00
0505540203 公證費	2,584,850.00	0.00	0.00
0505540204 行政訴訟費	81,886.00	0.00	0.00
0505540305 資料使用費	901,213.00	0.00	0.00
0705540101 利息收入	2,275.00	0.00	0.00
0705540106 租金收入	4,800.00	0.00	0.00
070554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76,767.00	0.00	0.00
110554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676,344.00	0.00	0.00
1105540909 其他雜項收入	5,126,969.00	0.00	0.00
以前年度收入	9,750.00	0.00	0.0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9,750.00	0.00	0.00
105年度 0505540201 民事訴訟費	9,750.00	0.00	0.0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00	0.00	0.0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00	0.00	0.0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00	0.00	0.0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00	0.00	0.0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00	0.00	0.00

地方法院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00	0.00	0.00	0.00	0.00	223,808,89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3,799,143.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98,50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9,319,2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8,875,431.00
0.00	0.00	0.00	0.00	0.00	4,950,8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84,8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1,886.00
0.00	0.00	0.00	0.00	0.00	901,21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6,767.00
0.00	0.00	0.00	0.00	0.00	676,3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5,126,969.00
0.00	0.00	0.00	0.00	0.00	9,7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7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7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款	0.00	0.00	0.0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不再繼續支用	0.00	0.00	0.0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00	0.00	0.0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00	0.00	0.0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00	0.00	0.0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00	0.00	0.00

地方法院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497,573,062.00	0.00	0.00	0.00
本年度	497,573,062.00	0.00	0.00	0.00
一、本年度經費	466,758,680.00	0.00	0.00	0.00
3505540100 一般行政	425,124,876.00	0.00	0.00	0.00
3505541000 審判業務	36,440,687.00	0.00	0.00	0.00
3505541200 少年及家事事件處理	4,019,335.00	0.00	0.00	0.00
3505541400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373,782.00	0.00	0.00	0.00
350554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545,000.00	0.00	0.00	0.00
3505549019 其他設備	255,000.00	0.00	0.00	0.00
二、統籌科目	30,814,382.00	0.00	0.00	0.00
6806205800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18,000.00	0.00	0.00	0.0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26,671,160.00	0.00	0.00	0.0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4,125,222.00	0.00	0.00	0.00
以前年度	0.00	0.00	0.00	0.0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0.00	0.00	0.00	0.0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00	0.00	0.00	0.00
094年度 110554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00	0.00	0.00	0.00
098年度 0505540201 民事訴訟費	0.00	0.00	0.00	0.00
101年度 0505540201 民事訴訟費	0.00	0.00	0.00	0.00
103年度 0505540201 民事訴訟費	0.00	0.00	0.00	0.00
103年度 0505540204 行政訴訟費	0.00	0.00	0.00	0.00
104年度 0505540201 民事訴訟費	0.00	0.00	0.00	0.00

地方法院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5,047,397.00	0.00	0.00	502,620,459.00	1,939,000.00
0.00	0.00	0.00	497,573,062.00	1,939,000.00
0.00	0.00	0.00	466,758,680.00	1,939,000.00
0.00	0.00	0.00	425,124,876.00	1,939,000.00
0.00	0.00	0.00	36,440,687.00	0.00
0.00	0.00	0.00	4,019,335.00	0.00
0.00	0.00	0.00	373,782.00	0.00
0.00	0.00	0.00	545,000.00	0.00
0.00	0.00	0.00	255,000.00	0.00
0.00	0.00	0.00	30,814,382.00	0.00
0.00	0.00	0.00	18,000.00	0.00
0.00	0.00	0.00	26,671,160.00	0.00
0.00	0.00	0.00	4,125,222.00	0.00
5,047,397.00	0.00	0.00	5,047,39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47,397.00	0.00	0.00	5,047,397.00	0.00
841,425.00	0.00	0.00	841,425.00	0.00
751.00	0.00	0.00	751.00	0.00
15,847.00	0.00	0.00	15,847.00	0.00
44,488.00	0.00	0.00	44,488.00	0.00
1,333.00	0.00	0.00	1,333.00	0.00
962,508.00	0.00	0.00	962,508.00	0.00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105年度 0505540201 民事訴訟費	0.00	0.00	0.00	0.00
105年度 0505540202 非訟事件費	0.00	0.00	0.00	0.00
105年度 0505540203 公證費	0.00	0.00	0.00	0.00
105年度 0505540204 行政訴訟費	0.00	0.00	0.00	0.00
105年度 0505540305 資料使用費	0.00	0.00	0.00	0.00

地方法院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3,163,226.00	0.00		0.00	3,163,226.00	0.00
13,319.00	0.00		0.00	13,319.00	0.00
2,000.00	0.00		0.00	2,000.00	0.00
1,800.00	0.00		0.00	1,800.00	0.00
700.00	0.00		0.00	700.00	0.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727,023,843.00	582,817,946.00	144,205,897.00
公庫撥入數	502,620,459.00	489,025,123.00	13,595,336.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0,537,761.00	1,335,715.00	119,202,046.00
規費收入	97,863,468.00	87,943,420.00	9,920,048.00
財產收入	183,842.00	44,606.00	139,236.00
其他收入	5,818,313.00	4,469,082.00	1,349,231.00
支出	721,381,955.00	578,873,425.00	142,508,530.00
繳付公庫數	223,808,893.00	93,740,267.00	130,068,626.00
人事支出	424,793,445.00	413,328,951.00	11,464,494.00
業務支出	71,420,706.00	68,198,153.00	3,222,553.00
設備及投資支出	1,250,911.00	3,054,054.00	-1,803,143.00
獎補助支出	108,000.00	552,000.00	-444,000.00
收支餘絀	5,641,888.00	3,944,521.00	1,697,367.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歲入保留分析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經資門分列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106	0405540201-1 沒入金	120,000.00	0.00	120,000.00	10.00	1.原因說明：因當事人未於期限繳納沒入金而移送強制執行，其執行程序尚未完成。 2.改善措施：督促業務單位積極收繳，以確保政府之債權。
	0505540201-7 民事訴訟費	469,241.00	0.00	469,241.00	0.57	1.原因說明：因當事人未於期限繳納訴訟費而移送強制執行，其執行程序尚未完成。 2.改善措施：督促業務單位積極收繳，以確保政府之債權。
	1105540909-5 其他雜項收入	15,000.00	0.00	15,000.00	0.47	1.原因說明：因當事人未於期限繳納教養費而移送強制執行，其執行程序尚未完成。 2.改善措施：督促業務單位積極收繳，以確保政府之債權。
	小計	604,241.00	0.00	604,241.00	0.70	
	合計	604,241.00	0.00	604,241.00	0.7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105	0405540101-7 罰金罰鍰	12,858.00	100.00	1.原因說明：係應收罰金罰鍰執行無著，取得債權憑證，且經審計部核准註銷。 2.改善措施：請業務單位加強督導當事人按期繳納，以改善應收款項發生。
	0505540201-7 民事訴訟費	31,127.00	76.15	1.原因說明：係應收訴訟費用執行無著，取得債權憑證，且經審計部核准註銷。 2.改善措施：請業務單位加強督導當事人按期繳納，以改善應收款項發生。
	小計	43,985.00	81.86	
106	0405540101-7 罰金罰鍰	-20,000.00	-100.00	1.原因說明：係罰金罰鍰收入較預期減少。 2.改善措施：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依據。
	0405540201-1 沒入金	18,501.00	1.54	
	0405540301-6 一般賠償收入	119,319,260.00		1.原因說明：係收營建署匯入給付代辦嘉義地方法院暨同院檢察署遷建辦公大樓新建工程之工程缺失爭議仲裁判斷相關費款。 2.改善措施：請業務單位加強督導控管。
	0505540201-7 民事訴訟費	7,541,672.00	9.22	
	0505540202-0 非訟事件費	650,847.00	15.14	
	0505540203-2 公證費	-215,150.00	-7.68	
	0505540204-5 行政訴訟費	-8,114.00	-9.02	
	0505540305-2 資料使用費	-108,787.00	-10.77	
	0705540101-3 利息收入	-1,725.00	-43.13	1.原因說明：係利息收入較預期減少。 2.改善措施：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依據。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0705540106-7 租金收入	800.00	20.00	1.原因說明：係租金收入較預期增加。 2.改善措施：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依據。
	0705540600-3 廢舊物資售價	131,767.00	292.82	1.原因說明：係廢舊物資售價較預期增加。 2.改善措施：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依據。
	1105540901-3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676,344.00		1.原因說明：係收回嘉義地方法院暨同院檢察署遷建辦公大樓新建工程之工程缺失爭議仲裁案之仲裁費。 2.改善措施：請業務單位加強督導控管。
	1105540909-5 其他雜項收入	1,983,969.00	62.82	1.原因說明：係其他雜項收入較預期增加。 2.改善措施：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依據。
	小計	129,969,384.00	137.63	
	合計	130,013,369.00	137.60	

臺灣嘉義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6	3505540100-9 一般行政	0.00	1,939,000.00	1,939,000.00	0.45
	經常門小計	0.00	1,939,000.00	1,939,000.00	0.38
	經資門小計	0.00	1,939,000.00	1,939,000.00	0.38
	經常門合計	0.00	1,939,000.00	1,939,000.00	0.38
	經資門合計	0.00	1,939,000.00	1,939,000.00	0.38

地方法院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經常門	A6	1,939,000.00	<p>一、保留原因說明：</p> <p>(一)查本院就「委託技術服務廠商執行專案管理服務」之採購項目，於106年7月10日至106年10月3日辦理招標結果，因覓無優勝廠商或無廠商投標而分告廢標、流標，迨至第3次招標，始於106年11月14日決標。</p> <p>(二)至另案之「委託技術服務廠商執行規劃、設計及監造服務」之採購項目，則須俟專案管理服務案之履約成果始得據以進行，然該專案管理服務案之決標時期誠如前述，已值歲末，實無從令廠商倉卒完成相關之履約標的，以達付款條件或供作執行規劃設計採購案之招標所用，從而本106年度預算俱未能執行，而有予以保留至107年度以賡續執行之必要。</p> <p>二、改進措施：</p> <p>查上開專案管理採購案於107年度即陸續依約執行各項履約標的，本院將依該案廠商之履約成果，據以辦理「委託技術服務廠商執行規劃設計服務」之採購，嗣於決標後依約執行可行性評估、設計等契約標的，以期妥速完成整修工程之招、決標暨履約等事宜。</p>	
		1,939,000.00		
		1,939,000.00		
		1,939,000.00		
		1,939,000.00		

臺灣嘉義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6	3505540100-9 一般行政	7,983,124.00	1.84	2	7,773,937.00
				10	191,187.00
				1	18,000.00
	3505541000-0 審判業務	11,313.00	0.03	10	11,224.00
	3505541200-9 少年及家事事件處理	201,665.00	4.78	10	201,665.00
	3505541400-8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1,218.00	0.32	10	1,218.00
	3505549019-1 其他設備	2,000.00	0.78		0.00
	3505549800-0 第一預備金	258,000.00	100.00	3	258,000.00

地方法院
免、註銷)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0.00		
		0.00		
		0.00		
	8	89.00		
		0.00		
		0.00		
	8	2,000.00		
本項經費係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 本年度未申請動支。		0.00		

臺灣嘉義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小計	8,457,320.00	1.77		8,455,231.00
	合計	8,457,320.00	1.77		8,455,231.00

地方法院
免、註銷)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2,089.00		
		2,089.00		

臺灣嘉義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00	0.00	0.00	0.0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00	0.00	0.00	0.0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35,790,000.00	0.00	235,790,000.00	227,502,984.00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2,371,000.00	0.00	22,371,000.00	23,314,386.0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0,115,000.00	0.00	10,115,000.00	10,329,271.00
六、獎金	55,859,000.00	0.00	55,859,000.00	55,635,664.00
七、其他給與	5,476,000.00	0.00	5,476,000.00	5,048,176.00
八、加班值班費	25,756,000.00	0.00	25,756,000.00	23,660,131.00
九、退休退職給付	0.00	0.00	0.00	0.00
十、退休離職儲金	22,828,000.00	0.00	22,828,000.00	25,665,365.00
十一、保險	23,576,000.00	0.00	23,576,000.00	22,841,086.00
十二、調待準備	0.00	0.00	0.00	0.00
合 計	401,771,000.00	0.00	401,771,000.00	393,997,063.00

地方法院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287,016.00	-3.51	285.00	270.00	
943,386.00	4.22	37.00	37.00	
214,271.00	2.12	26.00	25.00	
-223,336.00	-0.40	0.00	0.00	本院以人事費列支之各項獎金名稱及決算數如下： (1)考績獎金22,485,922元。 (2)年終工作獎金32,710,179元。 (3)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403,563元。 (4)特殊公勤獎賞-服務獎章獎勵金36,000元。
-427,824.00	-7.81	0.00	0.00	
-2,095,869.00	-8.14	0.00	0.00	本院90年度超時加班費實支數額之八成金額為15,302,037元，本年度決算數12,865,543元，並未超支。
0.00		0.00	0.00	
2,837,365.00	12.43	0.00	0.00	
-734,914.00	-3.12	0.00	0.00	
0.00		0.00	0.00	
-7,773,937.00	-1.93	348.00	332.00	1.本院以業務費支付之「臨時人員」支出決算數318,439元，係為使大學法律系(所)學生接觸司法實務及培育優良司法人才，於暑假期間進用工讀生，支用人數為14人。 2.本院以業務費支付之「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支出： (1)本院以業務費支付之「勞動派遣」支出決算數2,221,296元，係為加速辦理債務清理、非訟事件、調解及民事執行等業務，進用人數7人。 (2)本院以業務費支付之「勞務承攬」支出決算數5,612,964元，係為辦理清潔、資訊、電子卷證等業務，進用人數13人。

臺灣嘉義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九、獎助			108,000.00	90,000.00	0.00
6.獎勵及慰問			108,000.00	90,000.00	0.00
退(職)休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108,000.00	90,000.00	0.00
	小計		108,000.00	90,000.00	0.00
	合計		108,000.00	90,000.00	0.00

地方法院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90,000.00	18,000.00						18,000.00		係發給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預算數108,000元，決算數90,000元，較預算數減少18,000元，主要係原編列退休(職)人員中：1.春節慰問金發放15名退休人員。2.端午節慰問金發放15名退休人員。3.中秋節慰問金新增1名退休人員、減少1名退休人員，計發放15名退休人員。
90,000.00	18,000.00						18,000.00		
90,000.00	18,000.00	V					18,000.00		
90,000.00	18,000.00						18,000.00		
90,000.00	18,000.00						18,000.00		
90,000.00	18,000.00						18,000.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27	577,067,209	本年度「土地」筆數27筆，較上年度25筆，增加2筆，係因辦理土地分割所致。
		公頃	8.58167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9	650,601,845	
		平方公尺	38,872.24		
	宿舍	棟	35		
		平方公尺	10,068.01		
	其他	個	19		
機械及設備		件	1,342	7,408,954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13,271,77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24		
	其他	件	356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3,979,128	
	其他	件	1,273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值				1,252,328,906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1	686,691	
		公頃	0.00870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0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686,691	

臺灣嘉義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常移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計		430,185	67,677	0	291	0	108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399,389	67,677	0	291	0	9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26,671	0	0	0	0	18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4,125	0	0	0	0	0

地方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本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資及增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498,26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67,44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6,68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125	0	0	0	0

臺灣嘉義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支出						
	資本移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地方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資本支出合 計	總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 備	土地改良		
0	0	0	1,251	0	1,251	499,5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51	0	1,251	468,69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6,68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125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項 容	
壹	總預算部分	
一、	通案決議部分：	
(一)	106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 1. 減列委辦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6%。 2. 減列軍事裝備設施、房屋建築、車輛及辦公器具、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5%。 3.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15%。 4.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接機接艦經費）5%。 5. 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資產作價投資）5.3%。 6. 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5%。 7. 減列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8. 前述 1 至 4 項允許在業務科目範圍內調整。 9. 前述 6 至 7 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0. 前述 1 至 7 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1. 如總刪減數未達 240 億元，另予補足。	遵照辦理。
(二)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凍結案處理原則如下，院會新增通過決議之凍結案部分，其凍結比率以 20% 為上限，各委員會於開議日後三個月內排案審查，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遵照辦理。
(三)	針對「中華民國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凍結案，若有未敘明動支條件者，各黨團同意各該凍結案動支條件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遵照辦理。
(四)	鑑於國內區域間產業活動分布不均，造成人口與產業高度往城市集中，連帶資源配置亦有很大落差，使得國家資源與稅收過度集中在大都會，造成嚴重城鄉差距。基此，未來地方財政之改革，應加強國土計畫與行政區劃法、財政收支劃分法等之結合；更應擴充政府整體財政資源，建立調劑財政盈虛、平衡地區發展之財源分配方式，並強化地方經濟發展及落實財政紀律。	屬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財政部應辦事項。
(五)	要求行政院應確實執行稅制改革方案，研謀以擴大稅基方式改善稅課收入無法充分支應各項施政所需之現狀，全面檢討取消不合理及不合時代潮流之租稅減免措施；具體落實零基預算之精神於預算編列過程，以妥善配置政府資源，並深入檢討各政事別支出比重之合理性，以及施政計畫之優先性；徹底檢討現行各項社會福利措施及補助制度；設法增裕經常收支賸餘，以利整體財政之穩健。	屬財政部、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衛生福利部應辦事項。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六)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對歲出結構有重大影響，爰要求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編定之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	屬行政院主計總處應辦事項。
(七)	鑑於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68.68%，歲出預算結構仍持續僵化，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僅6,258億元(占31.32%)，恐排擠公共建設及其他重要施政計畫之資源配置，連帶影響經濟成長。行政院應儘速研謀改善之道，充裕財政收入，期能增加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之額度。	屬行政院主計總處應辦事項。
(八)	為健全稅制，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主管機關應依當前及未來施政需要，通盤檢討兩稅合一制度、遺產及贈與稅制度及房地合一制度等實施成效及缺失，擬訂妥適之稅額扣抵比率、配套方案或推出新稅制，並適時調整遺產及贈與稅稅率等規定，以提升世代正義及稽徵效率；同時需隨時檢視各項租稅法規是否符合憲法第19條租稅法律主義之意旨，如遇有侵犯人民權益者，應即時加以修正，以減少民怨，促進人民權益之保障。	屬財政部應辦事項。
(九)	鑑於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及退撫制度存有財務失衡、代際移轉等嚴重問題，年金改革實有其必要性，建請應本於公平正義、務實漸進及考量國家財政負擔之能力下推動辦理。	屬國家發展委員會、勞動部、國防部、銓敘部、教育部、內政部、衛生福利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辦事項。
(十)	鑑於我國老化速度高於多數國家，惟退休年齡卻較多數先進國家為早，建請應持續檢討採行延後退休年齡等相關配套措施，以提高年金制度之財務穩定性。	屬國家發展委員會、國防部、銓敘部及教育部應辦事項。
(十一)	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共編列合庫金、兆豐金、中鋼、中華電等公司之釋股收入288億元，其執行之可能性不高，應依立法院近年度之決議，釋股收入不予保留，以免累增無資金流入之歲入保留數，影響財政健全。	屬財政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應辦事項。
(十二)	依預算中心研究成果，104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指出，中油、台電、臺灣菸酒及中鋼等4家公司，釋股收入預算保留數共2,720億餘元，占釋股收入預算保留總金額高達98.55%，但因無釋股必要及釋股時程難以掌握，且以保留期間來評估，最短的5年，最長更達17年，均已超過決算法所定之4年原則，爰建議行政院在不違背決算法精神下，於累計歲計賸餘可容納範圍內，檢討註銷釋股收入預算保留數。	屬財政部、經濟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應辦事項。
(十三)	為發展我國大眾運輸政策，106年度政府對於軌道運輸建設之投資經費仍占我國公共建設預算之首，經費並較往年擴增，但近年我國公共運輸市占率未見提升，多項工程進度落後，應積極全面檢討現行我國	屬國家發展委員會及交通部應辦事項。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項次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對於軌道運輸計畫之規劃及審議作業，並強化工程執行及履約管理之監控機制。	
(十四)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資訊服務費共編列 53 億 2,655 萬 5 千元，較 105 年度立法院通過之法定預算 52 億 7,741 萬 1 千元增加近 5,000 萬元。有鑑於國家資源有限，各機關應確實考量資訊軟、硬體服務有無購買或租賃之必要，並妥適利用現有之資源，爰刪減資訊服務費，在總刪 240 億元額度內調整。	屬行政院主計總處應辦事項。
(十五)	鑑於部分機關租賃近似全時公務車輛，租賃成本過高，且各機關駕駛員額多有不均，部分機關駕駛員額超過車輛數，部分機關且另以勞務承攬方式進用駕駛，爰要求行政院六個月內研擬主動協調移撥因應措施及改善臨時租賃司機勞動條件。	屬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勞動部應辦事項。
(十六)	依照「各機關機要人員進用辦法」僅規定各機關進用之機要人員員額，最多不得超過五人，卻無職等進用比例規範。依照行政院截至今年 11 月底共進用 105 位機要人員，占用簡任職等缺高達 61 位，如此高比例佔用簡任職等，已嚴重影響阻礙正式公務人員之升遷機會。故建請考試院三個月內會同行政院檢討「各機關機要人員進用辦法」改善之辦法，並研議在各機關員額編制表內明訂規範職等比例可行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	屬考試院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應辦事項。
(十七)	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多家公司公股以此微比率避開 50% 之國營事業監督門檻，致政府龐鉅投資卻乏積極規範與透明化監督，不利國家資源效益管理，要求應於 6 個月內提出檢討公股股權管理機制。	本院主管無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
(十八)	政府捐助設立之財團法人係為配合政府政策或補政府行政之不足，因此其董監事名單中有不少是所負責督導之主管機關的現行公務人員來兼任，公務機關人員依公務所需外出開會，原可以依法請領差旅費，但這些財團法人預算書中編列董監事之車馬費、兼職費或者出席費不同名目之預算，俾免浪費公帑浪費並擲節開支，故要求 106 年起現行公務人員因職務所需兼任財團法人董監事，不得再請領車馬費或出席費等相關經費。	遵照辦理。
(十九)	政府捐助財團法人，係為特定政策目的，具公益本質。惟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直接或間接轉投資公司組織，係為移轉受法令限制之業務、照顧員工需求及拓展捐助章程所訂以外之業務，轉投資行為難謂係達成公益目的所必要。各主管機關應全面清查財團法人將受法令限制業務移轉被投資公司而原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者，訂定具體解散財團法人時程，並釋出不符公益本質之轉投資事業股權，以增裕國庫收入，減少不必要之監理成本，並避免財團法人間接承攬營利業務，而致與民爭利之不良社會觀感。	配合辦理。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二十)	公務員服務法對公務員離職後任職之限制不含財團法人在內，惟主管機關身為財團法人之捐助者並具行政監督權，業務關係密切，任由上級機關及本機關之公務員退休後直接轉任，造成監督者與被監督者角色逆轉之現象；而部分機構之業務性質雷同，卻因法人屬性不同，致離職公務員轉任所受旋轉門條文規範因而有差別待遇，顯示現行法律有欠完備，建請研擬修法補強。	屬銓敘部應辦事項。
(二十一)	董事長及總經理對於公司健全治理與經營績效具有重要影響性，其薪資報酬核給理應考量事業實際營運表現。然目前部分公私合營事業之董事長及總經理薪酬發放，未充分反映其實際經營規模與績效，要求應建立適度關聯性之薪酬機制，俾提高公司高階管理人員對於事業經營之積極投入與專業素質提升。	本院主管無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
(二十二)	鑑於部分機關首長或高階主管於退休(職、伍)後3年內旋即再(轉)任政府轉投資事業之經理人，支領優渥薪酬，致酬庸爭議不斷；除有違反公務人員服務法第14條之1規定疑慮，並衍生由監督者轉為被監督者之角色矛盾問題。要求應回歸公司治理精神，建立透明公平之遴聘機制，並研議任期制度，增訂連任次數限制，俾免久任弱化其獨立性，並明確權責範圍。	本院主管無轉投資事業。
(二十三)	政府捐助成立財團法人雖有其特殊任務或目的，但隨著環境快速變遷，部分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卻未建立退場機制，或對於性質相同、業務相近者，亦未予以整併，致使政府捐助財團法人繼續存在之正當性與效益性，備受外界質疑。爰此，要求各該主管機關於三個月內針對所捐助財團法人之設置目的、工作計畫、經費運用、財務狀況、營運績效等，以及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之財團法人，應向立法院提出相關評估報告及退場計畫之專案報告。	配合辦理。
(二十四)	鑑於軍公教18%優惠存款利率制度之實行有其歷史背景，雖84年以後軍公教人員陸續實施退撫新制後，新進人員不適用此優惠，且其間歷經多次優惠存款措施之調整方案，並各設有軍、公及教職人員之所得替代率之上限，然因改革未依環境變遷作全面性調整，且法制作業未臻健全，致引發外界要求檢討調整之聲浪，要求行政院應併同年金改革制度全面檢討，以尋求合理解決。	屬國家發展委員會、銓敘部、教育部及國防部應辦事項。
(二十五)	年金制度改革為新政府施政之重要焦點，由於年金制度改革攸關民眾老年經濟安全保障，更關乎各職域人員之公平正義，為建立可長久運作之年金制度，要求將政務官及司法官等各類人員年金制度之合理性納入檢討。	法官自願退休其退休金之請領資格、計算標準與其他公務人員相同，一體適用依年金改革方案修正後之公務人員退休法令；又法官之退養金係依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項 容
	個別法官所得領取之退休金，參照其退休年齡及法官年資循法定標準加計發給，故退休金調降，退養金亦已隨之等比例調降。因此，年改新制實施後，法官退休所得已與一般公務員同步調降。
(二十六)	鑑於人口老化衍生之年金制度財務衝擊，我國因確定給付制之年金制度所導致之未來政府應付給付責任問題，建請參採其他國家之實施經驗，衡酌漸進式或分階段改採確定提撥制或採行其他改善措施之可行性，以建立永續經營之年金制度。
(二十七)	國家發展委員會將啟動「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該會所擘畫願景包括：以資料驅動、公私協力、以民為本為政府服務的核心理念，並以巨量資料、開放資料、個人資料為工具，透過「基礎環境數位化、協作治理多元化、產業營運智能化、數位服務個人化」等四項推動策略，達成「便捷生活」、「數位經濟」及「透明治理」三大目標以及「打造領先全球的數位政府」之願景。然政府推展行動化服務期程已屆下一階段，回顧過往推動成效仍有許多缺失。 查行政院104年7月23日院授發資字第1041500918號函修正發布之「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行動化服務發展作業原則」，其中第10之1條明定：「各機關應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無障礙資訊技術相關規範，辦理行動化服務無障礙設計作業，保障身心障礙者獲取資訊之權利。」然監察院審計部報告指出，公部門開發之行動化應用軟體（Mobile App）存有多項問題，包含系統或資訊一年以上未更新，管理與便利性顯有疑義。 爰要求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確實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行動化服務發展作業原則」，全面檢視已上架及開發中之行動化應用軟體，並邀請視覺障礙者實際測試，以達到促進電子化政府發展及管理之效，並保障身心障礙者資訊取得之權益。
(二十八)	全球資訊系統日益蓬勃，行政院及所屬公務機構亦陸續開發並使用各種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作為服務民眾使用或為自用兼之，該類系統均設有規模不一之機房作為儲存、計算、通訊、作業等工作。經查，我國公務機構機房建制行之有年，系統處理公務及公眾服務任務日益加重，機房若未進行安全管理及管制，可能造成之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商業網路資安風險，政府各部門基於資安管理考量，關於機房安全管理應進行國際安全認證，以做為更先進、更嚴謹的資訊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安全管理方案依據，並重新檢視我國資安環境之弱點，以防止不必要的資安危機發生。爰此建請行政部門應於106年1月1日起，實施機房安全管理認證驗測查核，相關認證應以國際共通認證標準為基準，藉以提升安全認證之水平，並由行政院資安處督導成效，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p>	
<p>(二十九) 鑑於近年來數位資料每年以倍數的速度持續成長，敏感資料也隨著資料的成長而增加，數位資料的保護更是日益重要。自個人資料保護法實施後，針對資訊系統資料庫而建立的個資存取軌跡紀錄—「資料庫稽核系統」，成為協助查核及防護個資外洩問題的重要方法之一。但現行之資訊系統仍以網際網路架構之資訊系統為主，相關業務部門針對資料庫個資存取軌跡紀錄卻未記錄到真正的前端使用者，導致若有資料外洩情事發生時，無法釐清責任歸屬，防範機制形同虛設。</p> <p>為確保個資外洩時能更有效率的調閱個資存取軌跡紀錄，追蹤終端使用者的真實身份，達到人、事、時、地、物五個面向的確實記錄，在問題發生後能快速釐清權責，行政機關在建立個資存取軌跡紀錄機制時，應要求能紀錄真正存取個資軌跡的前端使用者，對機敏性資料存取做自動監控及分析，並可透過單一中央控管介面來監控所有非法或可疑的行為，提供事件追蹤、稽核報表、違規告警等機制外，亦需達到完整的終端使用者身分確認，讓所有終端使用者的資料使用行為可供稽查，以確認所有異常行為的主其事者，進而以主動稽核管理來制定動態稽核政策，達成資料庫存取之事前、事中、事後之全面保全，為個人資料資料庫存取加上一層安全的防護網，確保個人資料隱私。爰此建請行政部門應於6個月內建置資料庫稽核系統，為保護機敏資料不外洩，相關產品禁止採用大陸產製品，以國內資通訊產業者為優先考量，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p>	屬行政院應辦事項。
<p>(三十) 美國聯邦政府網路一年至少遭駭客入侵二十五萬次，我國政府網路同樣面對相同的險峻挑戰；根據資策會所提出之意見，我國公務系統近年亦接二連三發生「駭客入侵」事件，金融機構遭受駭客入侵，損失慘重、政府單位網站受駭嚴重，情資遭竊及重要資訊被篡改、大型企業資料庫被駭客破壞……等駭客入侵的情況可以說是愈來愈嚴重，而且防不勝防！駭客入侵事件層出不窮，加上資訊系統使用日益普及，行政院及所屬公務機構亦陸續開發並使用各種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作為自用或給民眾使用，資安防護問題不容小覷。</p> <p>行政院及各機關在建置使用此類資訊系統，多採用來滿足要求所需的平台及相關任務需求，這些要求應反映公務或服務民眾使命的目的，以及其所操作之 IT 基礎架構的佈建，整合行動設備和配置政策等等資訊安全考量，以及可接受的風險水準或稱為曝險程度必須加以</p>	屬行政院應辦事項。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內 容
<p>要求。</p> <p>行政系統之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使用，若未做好即時的安全管理及控管，其所造成的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商業網路資安風險，基於資安防護安全考量，爰建請即刻起，行政部門需積極督導所屬金融單位與各級機關不定時實施駭客攻防演練，並全面實施駭客攻防演練驗測查核，以提升各機關資安事故通報應變能力；並推動辦理資安健診及稽核，加強掌握各機關資安現況及資安事件處理情形；並由行政院資安處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p>	
<p>(三十一) 從第一銀行ATM被植入惡意程式盜領數千萬，經查發現與資訊系統之特殊權限使用帳號管控問題有直接的關係，該案成員掌握第一銀行倫敦分行，有一可同時連接內、外網的電話錄音主機漏洞，透過瑞士等第三國攻擊該分行主機，以此做為跳板植入惡意程式，駭入一銀內網更新程式派送伺服器。</p> <p>從企業組織到政府機構，目前運作中之IT環境存在著「特殊權限的帳號使用者（簡稱：特權用戶）」，從第一銀行事件的經驗觀察，駭客會鎖定系統最高管理權限之帳號/密碼作為主要攻擊目標，因這類攻擊方式受竊之資訊已非一般網路釣魚所竊取之個人資料，而是高度敏感性資料（如智慧財產權及商業機密，抑或是國安機密），當然也包括這些特權用戶的指揮控制能力，駭客可利用這些特權用戶的身份無所忌憚地取得更多機敏資料，因此導入適當的存取控制及稽核機制勢在必行。</p> <p>為了防患於未然，各行政機關在推動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的同時，應就「存取控制政策」方面導入相對應之系統，如特權帳號管理與稽核方案，除了可以提升安全與管理效率以外，也可以減少特權使用者的安全風險，最重要的是可以符合法規遵循與稽核要求，政府各部會及其所屬機關應扮演領頭羊的角色，針對IT管理建立安全標竿，以建構維護國家資訊整體安全的目標，爰建請各行政機關應於半年內全面建置特殊權限的帳號管理系統，另為促進我國資通訊產業發展，相關驗測查核工具以國內研發為優先採用，並禁止使用大陸製產品，以防止類似第一銀行事件重演，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p>	屬行政院應辦事項。
<p>(三十二) 行動裝置使用日益普及，我國各行政機關及其附屬機關（構）亦陸續開發行動應用程式（以下簡稱APP），作為服務民眾使用或為公務自用兼之。其中又以政府一級部門及金管會管轄之國營金融機構等單位開發使用APP較為積極，但資安風險意識卻相對薄弱。根據《天下雜誌》獨家取得鑒真數位APP資安檢定調查，過半在Google Play上架的國銀APP，有明顯的資安漏洞，在公用無線上網WiFi環境下，駭客就有機會能竊取用戶的帳號密碼，意味著用戶直接面對駭客竊取個資與</p>	屬行政院應辦事項。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項 次 內 容
財務的威脅。政府機關開發使用之APP，若未加進行安全審驗，造成的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網路資安風險，應加強防堵相關漏洞。 另據《二〇一六資誠全球經濟犯罪調查報告》已指出，逾五成受訪者認為，過去兩年，網路安全威脅的風險愈來愈多，且金融業威脅最大。為鼓勵我國資通訊產業發展，防堵APP所造成之資安漏洞與危害，建請各行政部門及其所屬單位、國營金融機構等單位，所開發之APP應儘速進行符合國際規範要求及之合格驗證程序，並進行現有APP驗測，並改善其資安漏洞等問題，而APP驗測查核應以國內研發之產品為優先採用，不可使用大陸產製之檢測工具，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三十三) 有關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其實際執行未針對生態研究、環境規劃與保育等面向進行審慎之評估，相關單位亦未能建立有效且實質的資訊公開與民眾參與途徑，在經費運用上流於補助形式。因此，對於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其往後執行，應建立一套機制，應納入針對自然資源議題與資訊公開及民眾參與等評估，為公共建設必要性、公益性、品質與國家經費把關。	屬交通部及內政部應辦事項。
(三十四) 有鑑於大型車輛視野死角及內輪差造成車禍意外奪命屢見不鮮，交通部已要求106年1月1日新型出廠車量的各型式N2及N3類大貨車應加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政府應帶頭安裝，並率先示範。爰此，政府與國營事業所轄大客車、大貨車，或政府、國營事業透過政府採購公開招標，委託民間辦理相關業務，簽約外包廠商大客車與大貨車皆應一律安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未安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之車輛，不得承攬政府或國營事業委託工程、標案或計畫等公共工程採購事項。以有效降低大型車輛事故，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並持續加強宣導行車安全。	屬交通部應辦事項。
(三十五) 有鑑於各縣市公告地價紛紛調整，且調漲之比例是歷年之高，隨即造成科學園區、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土地廠房租金調高，影響到園區廠商的成本大幅調高，故建請科學園區、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土地廠房租金於106年度不得依公告地價而調漲租金，並要求行政院於三個月內會同相關部會檢討可行之計收方案。	屬科技部應辦事項。
(三十六)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52條之2規定：「各級政府及其附屬機關（構）、學校所建置之網站，應通過第一優先等級以上之無障礙檢測，並取得認證標章。」有關我國網站無障礙規範之制定，行政院研究考核委員會援引全球資訊網協會（W3C，World Wide Web Consortium）的網站無障礙組織（WAI，Web Accessibility Initiative）的網頁內容無障礙指引（WCAG，Web Content Accessibility Guide-lines），前已於88年訂定「網站無障礙規範1.0版」。	屬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應辦事項。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項 次 內 容
<p>然多年來各機關推動成效有限，視覺障礙者無法順利使用政府機關網站之情形所在多有，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大幅翻修，我國並已簽署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將公約內容國內法化之環境變遷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已於105年公告「網站無障礙規範2.0版」。爰要求各級政府及其附屬機關(構)、學校，於其建置之網站新設及改版時，應依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頒訂「無障礙網頁開發規範2.0版」檢測等級AA以上進行設計，並於上線前取得AA等級以上標章，以保障身心障礙者資訊取得之權利，並完善我國無障礙網路環境之建置。</p>	
<p>(三十七) 蔡英文總統於105年12月29日出席〈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第二十五次委員會議〉時表示，針對新竹光復中學模仿納粹所引起之風波，是因為我們的人權教育流於表面，不但輕忽了生活中的歧視和偏見，也沒有教導學生在自己國家迫害人權的歷史裡面，學到真正的教訓。因此，人權議題應該要融入不同科目的教學裡面，讓學生能從中了解別人的傷痛，並在他人權益受到侵害時，能為正義挺身而出，這樣才是成功。</p> <p>近年來，台灣陸續通過《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施行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將多項聯合國公約內國法化。同時，也陸續舉辦各公約之國際審查。台灣與國際人權之接軌日益密切。故人權教育之落實更形重要。</p> <p>為響應總統之呼籲，使人權概念確實扎根，應以下列方式促進人權教育之進展，並培養尊重差異，包容多元之概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部應自學前到終身各階段教育中，以人權公約為本，針對各學習階段之學習需求，持續進行人權教育，並融入學校教育之不同科目教學之中。 2. 因時代之差異，不同世代間人權觀念之普及程度或有落差，教育部應於社會教育與終身教育中納入人權教育。 3. 科技部與教育部應鼓勵學術單位，從學術著作、流行文化以至童書、繪本等，蒐集整理對各年齡層之國內外人權教材。以利發展本土化之人權教育內容。 4. 軍人與警察人員養成教育中，應持續強化人權相關課程，並將人權精神落實於養成過程中。 5. 各機關對公務人員之人權課程，應朝向多元形式發展，利用既有之媒體素材，使人權精神更能於培訓中內化。 6. 科技部應持續推動人權相關之研究計畫，探討國內外重大人權議題，並鼓勵以科普形式將相關議題轉介於一般大眾。 	<p>屬教育部、科技部、內政部、國防部及法務部應辦事項。</p>
<p>(三十八) 建請行政部門應行追查兆豐銀行違反洗錢防制規範遭美國裁罰乙案</p>	<p>屬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p>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之真相，向社會大眾公布其調查結果。並向調查後應負責任之當事人進行全額追償遭裁罰之57億元新台幣罰鍰。	委員會及財政部應辦事項。
(三十九)	中央及地方政府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年約需經費近12億元，惟該「三節慰問金」僅依行政院於民國58年發布的一紙「退休人員照護事項」，並在60年6月2日依次修正後，沿用至今；然退休公教人員給與隨時空環境已有所改善，早年因公教人員退休所得較低所採取的權宜措施，實應隨之調整。爰此，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單位所編「三節慰問金」預算，除符合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退休人員照護事項」發給三節慰問金資格，包括：退休公教人員支（兼）領月退休金在新台幣2萬5千元以下者（兼領月退休金者係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因公成殘」之退休公教人員或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者等，以及退職工友（含技工、駕駛），於每人每年6千元之數額範圍內，發放之三節慰問金經費外，其餘均予刪除，以期資源合理運用，並落實照顧弱勢。	遵照辦理。
(四十)	現行支（兼）領月退休金人員得比照退休機關現職人員支給子女教育補助費，中央及地方政府年需經費約17億餘元。106年度中央政府分別於銓敘部統籌編列1億4,170萬4千元、退輔會編列8億0,042萬元、教育部編列9,100萬元，合計10億3,312萬4千元。惟一般民眾薪資水準遲遲無法提升，而退休軍公教退休所得已有改善，不問所得高低，一律發給退休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並不合理。以目前國家財政困難，退休軍公教人員之子女教育補助亦應考量其必要性、全理性與公平性。爰此，106學年度起（106.8），退休軍公教人員可支領子女教育補助費的對象，限下列：(1)退休人員支（兼）領月退休金在2.5萬元以下（兼領者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2)「因公成殘」之退休人員。(3)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者。但軍職退休人員的支領資格，可再考量其服務特性，另為合宜處理。同時，納入年金制度改革內容研議。相關經費由各該機關自行調整減支。	屬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銓敘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教育部、中央研究院及國防部應辦事項。
二、	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教育部主管涉及司法院暨所屬各機關應辦部分：	
(一四〇)	財團法人及國立大學接收日本撤退台灣所遺留財產及所衍生之孳息，應歸屬國家所有，且應依預算法或國立大學院校校務基金條例規定受國會監督，以符合社會期待及公平合理，爰要求教育部及各主管機關應全面清查所轄機關（基金）職工福利委員會之財團法人及國立大學接收日產情形，於完成清查前應先暫時停止處分不動產，並依法納為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或國立大學校務基金接受監督，且將接收之財產歸還國家，另應將以前年度接收財產之處分變動情形詳實向立法	本院主管無此情形。

主辦會計人員：蔡玉花

機關長官：張意聰